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项目名称	新项目名称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 金额(含孳息)	新项目投资总 金额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11,488.56	32,220.96
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 改造升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02.22	2,286.55

- 新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 "研发 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二 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 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0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1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90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487,9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0,873,181.81 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2月18日分别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

湖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普 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2 月 18 日因在 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而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103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1 1-7-	/ 4 / 🚨	1 4 1 1 •	7 4 7 7 1 7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 投入金额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 项目	44,644.81	39,363.02	28,414.05	2018-420112-52 -03-014169
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 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2,724.30	2,724.30	634.74	2018-420112-52 -03-014170
合计	47,369.11	42,087.32	29,048.79	-

(二) 前次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 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在原计划 13 个省级区域以及 376 家直营门店的范围内,对各省级区域之间利用募集资金开设直营门店的开店数量进行调剂。本次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三)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为"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食品研发中心与 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公司本次拟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1,488.56 万元(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为准)进行变更,占原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的 29.19%,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27.30%,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拟投入的总金额为 32,220.96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1,488.56 万元(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

为准)。

拟将"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102.22 万元 (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为准)进行变更,占原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的 77.17%,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4.99%。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的总金额为 2,286.55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2,102.22 万元 (实际金额以实施变更时的具体金额为准)。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此项目于 2018 年 03 月 26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登记备案,项目达产后,预计实现年新增营业收入 109,107.03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3,454.15 万元。该项目由公司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计划总投资 44,644.8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0,694.7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50.09 万元。主要包含三个模块: (1)新店开设:计划 3 年内在湖北、湖南、江西、河南、四川、重庆、陕西、江苏、浙江、上海、安徽、广东、广西 13 个省份的省会和重点城市开设 376 家直营店。 (2) 老店升级改造:计划 3 年内对公司在湖北、湖南、江西、四川、河南等省份的652 家老店集中进行集中升级改造。 (3) 无线自营 APP 升级开发:计划在现有版本基础上,对无线自营 APP 进行全面升级及推广。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场地租赁费	10,580.70	23.70%
2	场地装修费	12,136.80	27.19%
3	设备购置费	10,446.50	23.40%
4	人员培训费	670.56	1.50%
5	APP 人员工资	4,615.00	10.34%
6	技术服务费	390.00	0.87%
7	市场推广费	726.00	1.63%
8	预备费	1,129.17	2.53%
9	铺底流动资金	3,950.09	8.85%
10	项目总投资	44,644.81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28,414.05 万元, 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 72.18%,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88.56 元(包含 利息及理财收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此项目于 2018 年 03 月 26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登记备案,项目达产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和检测实力,拓宽公司的产品种类和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幅度,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该项目由公司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3 年,此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2,724.3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529.72	92.86%
1.1	建筑工程费	164.00	6.02%
1.2	设备购置费	2,365.72	86.8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4.85	2.38%
2.1	人员培训费	40.85	1.50%
2.2	办公家具购置费	24.00	0.88%
3	预备费用	129.73	4.76%
3.1	基本预备费用	129.73	4.76%
3.2	涨价预备费用	0.00	0.00%
4	项目总投资	2,724.30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634.74 万元, 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 23.30%,募集资金余额为 2,102.22 万元(包 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 变更的具体原因

1、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无线自营 APP 升级开发模块"计划对原有版本 APP 进行全面升级及推广,将基于互联网的线上渠道和平台优势与基于实体场景的线下网点和体验优势充分结合,加强线上线下的协同销售。该子模块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的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做出的,具有一定的时效性。近两年,顾客线上购物趋势加快,社交零售对消费方式和销售贡献的影响愈发重要,公司布局"门店+"私域流量,围绕微信生态,上线微商城、导购通、私域直播等多款小程序工具,并结合这些工具,快速建立扩充流量,针

对私域用户特性开展各类社群运营活动和图文视频传播,吸引用户转化和留存。 而无线自营 APP 在社区运营、商城销售等方面的功能正在逐渐弱化。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老店升级改造模块"计划选择 652 家已运营 2 年以上,且具备一定增长潜力的老店进行重装和形象升级。立项后,公司对门店从形象甄别、安全隐患排查等维度进行整改层级划分,完成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四川区域 305 家门店形象升级改造,其中用募集资金支出的有 100家;剩余门店经多维度评估,能够满足良品铺子门店形象策略、市场用户需求、门店经营状况等条件,故已不需要花费大额资金进行老店升级改造。

"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新店开设模块"已基本完成,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规划开设了337家直营店。

为尽快实现布局全国的战略目标,持续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增强对营销终端的控制,提高市场反应能力,公司还需进一步加大投入、完善营销网络布局,增加在华中、华东、西南、华南、西北等重点地区的店铺铺设数量,提升网点密度,填补公司优势区域中控制力度较弱的部分,拓展重点省市的空白区域,进一步发掘其市场潜力。公司经过充分论证后,拟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2、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于 2018 年立项,以公司当时的研发体系与检测体系为基础,通过购置先进研发设备与检测设备,改善研发与检测辅助设施,招聘高端人才,实现产品创新能力以及质量控制能力的持续提升。近年来,随着休闲食品的消费动机与消费场景趋向多元化,消费者的消费偏好也有所改变,产品品质需求向健康化、营养化、功能化方向升级,公司研发内容及方向亦随之发生了变化。且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自己的实验室,通过了休闲零食行业第一个国家级实验室(CNAS)认证,执行从到货抽样到留样二次检验等五环节产品验收流程,覆盖产品入库到上市销售后的全部环节。同时在产品研发、采购、生产、运输、仓储及销售等各环节,从体系建设到人员配置持续加大投入,根据业务变化不断完善全过程质量管控流程,形成了完善的产品质量安全管控体系,已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原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降低。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公司经过充分论

证后,拟将"食品研发中心与检测中心改造升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投入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本次变更后的募投项目为"直营门店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 直营门店扩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本项目拟在华中、华东、华南、华北、西南、西北六个地区 18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布局 292 家直营店,项目网点建设地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地区	省份/直辖市/自治区	新增门店数量(家)
	1 华中	湖北	12
1		湖南	23
		河南	8
		江西	5
		江苏	56
2	42. 1.	浙江	37
2	华东	安徽	14
		福建	18
		山东	23
2	3 华南	广东	43
3		广西	3
	化ゴレ	河北	5
4	4 华北	山西	5
		重庆	9
-	再去	云南	3
5	西南	四川	15
		贵阳	3
6	西北	陕西	10
*	合计		292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分批实施建设计划如下:

建设内容	T+6(个月)	T+12(个月)	T+18(个月)	T+24(个月)
新增门店数量(家)	72	120	54	46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2,220.9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0,063.5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57.39 万元,拟由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共同投入。投资成分构成明细见下表: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30,063.57	93.30%
1.1	建筑工程费(门店装修费)	6,132.00	19.03%
1.2	设备购置费	6,862.00	21.30%
1.3	安装工程费	205.86	0.64%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988.07	49.62%
1.5	预备费	875.64	2.72%
2	铺底流动资金	2,157.39	6.70%
	总投资	32,220.96	100.00%

注: 以上数据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 行业政策大力扶持国内休闲零食行业的发展

中国休闲食品产业已经成为食品工业中的朝阳产业之一,受到政府一系列政策的鼓励和支持。公司的直营门店扩建项目旨在推动其休闲食品业务健康快速发展的同时,驱动传统休闲食品零售行业的模式与运营创新,与宏观政策方向相契合,有效保障了项目的可行性。

(2) 鲜明的品牌形象被消费者广泛认知

"良品铺子"品牌自创立以来,一直承载着"良心品质"的高标准追求,逐渐聚集了以追求高品质产品人群为主的顾客群体。在多样化、多场景、高品质、高频次的消费诉求驱动下,良品铺子将"高端零食"确立为企业战略发展方向,其内涵包括三个方面:高品质—从产业链各环节精细化地控制产品质量;高颜值—指产品的形体、质感、手感让人有美好的感受;高体验—让顾客便于购买、收纳、携带和食用。公司鲜明的品牌形象可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的基础。

(3) 公司具有丰富的店铺拓展和后续管理经验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门店管理经验,有力地支持营销网络的拓展与维护,增强对销售渠道的控制力。借助多年来营销网络建设和管理经验,公司建立了规范化的店铺开拓流程和后续管理制度,包括:市场考察、需求分析、门店选址、店铺装修、形象展示、货品陈列、人员管理、货品管理、资金结算、

店铺绩效考核等,并随着实践不断进行完善优化,确保公司终端管理的规范化、统一化。公司丰富的店铺开拓和后续管理经验促使本项目建设具有较高的可复制性和实施可行性。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单家门店建成后即可投入运营并产生效益。经测算,项目全部建设完成满负荷运营后进入正常年,正常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44,719.09 万元/年,项目投资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3.20%,高于基准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大于 0;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48 年(含建设期 2 年)。在实现预期投入产出的情况下,项目在财务上可以接受,项目能较快收回投资,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良品铺子营养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拟利用公司现有研发场地并对其装修改造,建成后将开展植物肉加工技术开发、发酵技术研发项目、FTO夹心烘焙技术、新型杀菌技术等课题的研究,本项目建设期1年,计划总投资2,286.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286.55万元,无铺底流动资金,拟由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共同投入。投资成分构成明细见下表:

序号	项 目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2,286.55	100.00%
1.1	建筑工程费 (装修费用)	325.60	14.24%
1.2	设备购置费	854.00	37.35%
1.3	安装工程费	25.62	1.12%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14.73	44.38%
1.5	预备费	66.60	2.91%
2	铺底流动资金	-	-
	总投资	2,286.55	100.00%

2、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 丰富的技术积累及专业的人才队伍为项目建设提供支撑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基础,目前公司拥有成熟扎实的科技创新能力,研发团队拥有食品科学、食品营养、农产品加工与贮藏工程等多个领域的科学家和研发专家,并且与中国农业科学院油料作物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等科研院所和高校展开了深度食品研发合作。在对行业内前瞻性和关键性技术进行探索的过程中,公司掌握了多项核心

技术,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经验及专业的研发团队为本项目建设提供支撑。

(2) 科学的研发管理机制为项目实施奠定基础

产品研发事业部是公司重要的核心部门,也是公司未来获取竞争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的重要依托。公司产品研发事业部目前已经建立了各项研发创新管理规章制度以及创新常态化机制,涉及原料创新、工艺创新、产品创新、包装创新等,旨在搭建一流科技研究和成果转化平台、打造深度研发能力、建立健康营养标准,提供差异化、有竞争力的产品,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管理产品创新的全生命周期。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1、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提升,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能力持续增加,休闲娱乐支出占比正在逐年上升,为休闲食品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基础。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2016-2020 年中国休闲零食行业销售规模从 0.82 万亿元增加至 1.27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接近 12%。随着我国经济水平、人们消费水平及购买能力的不断提高,休闲食品的需求将会不断增长,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

此外,由于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以温饱型为主体的休闲食品消费格局,正在向风味型、营养型、享受型甚至功能型的方向转化,消费者开始更加关注个性化需求的表达,对休闲食品的需求也从过去纯粹追求口感逐步向多元化方向发展,并且对休闲零食健康的功能性要求也越来越高。人们对饮食质量的追求,给休闲食品的研发创新提供了新的开发点,从近几年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市场规模整体变化趋势来看,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将呈现长期稳定增长的态势,行业技术研发前景广阔。

2、风险提示

在新项目开发建设过程中,受销售的季节性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竞争、租金、人工薪酬、物流成本等费用波动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项目完成后实际运营情况无法达到当初预期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充分考虑各方建议,严格履行审议程序审慎研究决定,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有关部门审批情况说明

待项目完成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项目 备案、审批等手续。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作出的顺应市场环境变化的战略调整。公司对拟用募集资金投资的新项目作了合理的投资规划和审慎的可行性研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快速发展。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提案。

(三)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

- 1、良品铺子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客观需要做出的调整,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和稳健运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2、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因此,广发证券对于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